

标段编号： 2501-440300-04-01-90000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龙岗中心医院直线加速器机房建设项目低压电缆敷设等工
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3月12日

目录

1、企业基本信息.....	2
2、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	10
2.1、2021 年老旧路灯设施更换	12
2.2、翠岗四区变压器迁改工程.....	22
2.3、深圳市高级中学东校区高低压配电改造工程.....	25
2.4、浪花路 160KVA 路灯专变增容至 250KVA 箱变安装工程.....	32
2.5、帝睿（赣州）智云算力大数据项目中心项目柴油发电机工程.....	38
3、近 3 年履约评价.....	43
3.1、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工程（北延）公明车辆段项目	44
3.2、企坪老村、大河沙老村、庙溪新围旁居民区安装巷灯工程.....	45
3.3、南湾街道 2024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下李朗社区路灯增设项目等 3 个工程.....	46

1、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83403599	企业性质	(私企)
注册资金(万元)	10000		
成立时间	2014-02-21	法定代表人及 联系方式	陈晓辉 18818996881
主项资质	<u>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承装类四级、承修类四级、承试类四级</u>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企业总人数	58人

附件 1: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
(914403000883403599),法定代表人:(陈晓辉,445222198107023838),均无
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
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日期:2025年03月12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

商事登记簿、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检查结果、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一键查询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商事登记簿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3403599

商事登记信息	年报公示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	----------	--------	----------

基本信息			
注册号	4403011088404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83403599
企业名称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晓辉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酒寮路504号2楼	成立日期	2014-02-21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10000万元	核准日期	2025年01月07日
一般经营项目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房屋建筑拆除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设计；电力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设计；房屋建筑拆除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设计与施工；装饰装修工程的施工；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土石方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公路工程、地质灾害工程的设计及施工；造林工程的设计、施工与养护；环境卫生清洁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五金建材、环保建筑材料、园林器械、电线电缆、灯具灯杆、监控设备、交通设备、交通护栏的销售；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项目管理；为公园、公共设施提供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许可经营项目	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和銷售；停车场经营；园林绿化的设计、施工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陈晓辉	3500万元	35%
金辉煌（广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500万元	65%

成员信息	
成员名称	职务
陈晓辉	执行董事
陈晓辉	总经理
吴小枫	监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83403599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麒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晓辉
成立日期 2014年02月21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黎路504号2楼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5月25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635058

企业名称: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83403599

法定代表人: 陈晓辉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泗黎路504号2楼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12日

资质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07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d.gdcic.net>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321358

企业名称: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83403599

法定代表人: 陈晓辉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泗黎路504号2楼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2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1月06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L34425997

企业名称: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83403599

法定代表人: 陈晓辉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泗黎路504号2楼

有效期: 至 2028年05月31日

资质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龙华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31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data.gdcic.net/dop>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 6-1-00472-20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酒黎路504号2楼

法定代表人: 陈晓辉 许可类别和等级: 承装类四级、承修类四级、承试类四级

有效期限自 2020 年 11 月 16 日始
至 2026 年 11 月 15 日止



国家能源局印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83402599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粤)J2安许证字[2020]022031

企业名称: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晓辉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酒黎路504号2楼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3年05月10日 至 2026年05月1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

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1	2021 年老旧路灯设施更换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本项目为 2021 年老旧路灯设施更换项目,项目主要服务内容包括台式变压器改箱式变电站、迁移安装箱式变电站、拆除台式变压器、“三遥”终端安装等内容。	383.272467	合同签订时间: 2021.8.18
2	翠岗四区变压器迁改工程	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	1、干式变压器安装;2、低压柜安装;3、高压电缆敷设;4、低压电缆敷设;5、电房改造;6、道路硬底化;7、其它。	311.213600	合同签订时间: 2021.8.23
3	深圳市高级中学东校区高低压配电改造工程	深圳市高级中学	新建从主机房到校门口的电缆、电柜、路面开挖等,高低压柜的完善等。	89.513441	竣工验收时间: 2021.12.10
4	浪花路 160KVA 路灯专变增容至 250KVA 箱变安装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全封闭全绝缘高压柜 3 面 (V+C+F); 2.高压进线断路器柜; 3.变压器(SCB11-250kVA); 4.箱变围栏刷漆翻新; 5.10KVA 高压柜耐压试验; 6.250KVA 电力变压器试验; 7.10KVA 断路器继保装置试验 8.拆除 160KVA I 旧箱变。	37.788934	竣工验收时间: 2020.12.17
5	帝睿(赣州)智云算力大数据中心柴油发电机工程	帝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赣州)有限公司	地上为 5 层的框架厂房。地上建筑面积约 4035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0350 平方米。配备不超过 30000 个标准数据机柜,平均功率每机柜 7KW。UPS 不间断电源(不包含 PS)前的柴油发电机组、油路系统、埋地油罐、电柜系统、噪音环保工程、人工安装设备等施工范围。	12000	合同签订时间: 2024.4

填表说明: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3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在建工程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合同价、单位名称、合同签订时间等）、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的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2.1、2021 年老旧路灯设施更换



中标通知 (2021) 552 号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采购人委托的 2021 年老旧路灯设施更换 (项目编号: LHQCG2021035843) 公开招标活动中, 贵公司被确定为中标商, 中标结果如下:

申报书编号	952413048	采购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委托项目	2021 年老旧路灯设施更换	中标数量	1 项
委托金额	人民币叁佰玖拾万元整 (¥3,900,000.00)	中标金额	人民币叁佰捌拾叁万贰仟柒佰贰拾肆元陆角柒分 (¥3,832,724.67)
备注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 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举措。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及试点金融机构订单融资服务承诺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www.zfcg.sz.gov.cn) 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www.szzfcg.cn) 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栏目。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 并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采购单位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0755-23336769

中标单位联系人: 伍燕梅, 联系电话: 18680673602

二〇二一年八月四日



抄送: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邮编: 518040
Add: 903 Xinhua Insurance Building, No. 171, Mintian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电话: (Tel): 0755-83026699 传真(Fax): 0755-83026622
邮箱(E-Mail): ztsszzzt@163.com 网址(Http): www.szzzt.com

2021 年老旧路灯设施更换合同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653983602N

法定代表人：熊帅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梅龙大道 2283 号国鸿工业园 1 栋 4、5 楼

项目联系人：张敬璋

联系方式：23336769

乙方：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0883403599

法定代表人：陈晓辉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泗黎路 504 号 2 楼

项目联系人：陈丹松

联系方式：18127033938/0755-28088891

根据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采购中心 LHQC2021035843 号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乙方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甲方）和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2021 年老旧路灯设施更换 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21 年老旧路灯设施更换

项目范围：龙华区行政区域范围内

合同期限：签订合同后 365 天（日历日）完成所有货物的安装工作（不包括占道挖掘许可申请、验收、结算和行政审批等安装前后的其它工作）。

第二条 项目内容

本项目为 2021 年老旧路灯设施更换项目，项目主要服务内容包括台式变压器改箱式变

电站、迁移安装箱式变电站、拆除台式变压器、“三遥”终端安装等内容。甲方在不改变招标总量的情况下，有权根据具体情况调整更换安装路段，乙方需无条件配合。

第三条 项目清单

(一) 项目服务总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台式改箱式变电站（含 17 座箱式变电站采购）				
4	100KVA 箱式变电站	14	座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5	125KVA 箱式变电站	2	座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6	160KVA 箱式变电站	1	座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合计		17		
二、现有箱式变电站迁移安装				
1	125KVA 箱式变电站	1	座	甲方提供设备，乙方将设备迁移至甲方指定位置，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基础及相关附件并恢复路面，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2	250KVA 箱式变电站	1	座	甲方提供设备，乙方将设备迁移至甲方指定位置，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基础及相关附件并恢复路面，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合计		2		
三、台式变压器拆除				
1	100KVA 台式变压器	2	台	含拆除变压器、水泥杆、基础及相关附件，并恢复路面。
2	160KVA 台式变压器	1	台	含拆除变压器、水泥杆、基础及相关附件，并恢复路面。
合计		3	台	
四、“三遥”终端安装				
1	“三遥”终端	19	套	拒绝进口，含安装，终端零部件详见“2.2 项目分项清单”

五、辅材				
1	一、二、三项所需其他辅材	1	项	拒绝进口, 含安装
2	10KV 电缆 YJV-3×120mm ²	437	米	拒绝进口, 含电缆敷设
3	1KV 电缆 YJV-4×25+1×16mm ²	1445	米	拒绝进口, 含电缆敷设
4	电缆保护管(热镀锌或不锈钢管 φ150)	437	米	拒绝进口, 含敷设
5	电缆保护管(PVC φ70/75 或 PE φ70/75)	1445	米	拒绝进口, 含敷设
六、电缆沟槽开挖、路面恢复及电缆井				
1	电缆沟槽开挖及路面恢复	593	米	
2	顶管	55	米	采用热镀锌或不锈钢钢管
3	电缆井	17	座	规格 70×70×70cm

(二) 项目分项清单

1. 台式改箱式变电站

序号	箱变详细地址	箱变容量 (KVA)	进线电压 (KV)	数量 (座)	备注
1	和平路与龙胜路交汇处	10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2	澜景路与迎宾路交汇处	10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3	荣富路	10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4	大水坑三村(幼儿园门口)	10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5	刘屋围路中段	10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件
6	丹坑村碧澜路旁	10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7	金工一路	10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8	大浪北路与 6 号对面	10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9	华昌路与英泰路交汇处	10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10	龙观西路与华荣路交汇处	10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11	龙胜路建大厂后面	10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12	裕新路	10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13	鹅地路	10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14	高尔夫大道与环观南路交汇处	10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15	华盛路与华兴路交汇处	125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16	龙胜路公园	125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17	人民路与龙胜路交汇处	160	10	1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及相关附件, 拆除基础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合计				17	

2. 现有箱式变电站迁移安装

序号	箱式变电站地址	迁移安装地址	箱变容量 (KVA)	进线电压 (KV)	数量 (座)	备注
1	松和小学门前	民治大道牛栏前段	125	10	1	甲方提供设备, 乙方将设备迁移至甲方指定位置,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基础及相关附件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2	大和路圆形天桥底	华盛路与华悦路交汇处	250	10	1	甲方提供设备, 乙方将设备迁移至甲方指定位置, 含开挖路面、砌筑基础、地坪, 安装、调试箱式变压器、安装 PVC 围栏, 拆除旧变压器、水泥杆、基础及相关附件并恢复路面, 安装“三遥”终端硬件及相关附件
合计					2	

3. 台式变压器拆除

序号	变压器详细地址	容量 (KVA)	进线电压 (KV)	数量 (台)	备注
1	润唐工业区	160	10	1	含拆除变压器、水泥杆、基础及相关附件, 并恢复路面。

2	观光路	100	10	1	含拆除变压器、水泥杆、基础及相关附件，并恢复路面。
3	新湖路	100	10	1	含拆除变压器、水泥杆、基础及相关附件，并恢复路面。
合计				3	

4. “三遥”终端零部件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备注
1	配电箱智能控制终端	
2	现场安全监控设备	
3	无线通讯模块	
4	自动空气开关	约 12 个回路，每个回路 1 个空气开关
5	中间继电器	
6	万能转换开关	
7	高精度卡扣电流互感器	约 12 个回路，每个回路 ABC 相各 1 个互感器
8	漏电检测互感器	
9	线路辅料	

第四条 服务要求

- 1、乙方需提供并安装项目清单的货物。
- 2、乙方自备所需的工具、安装器具、机械和车辆等；
- 3、乙方自行解决施工人员的饮食、住宿、交通等问题；
- 4、在服务安装期间涉及到办理道桥、绿化、道路开挖、施工许可、供电、变压器增容等相关手续由乙方办理，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支付；
- 5、乙方必须遵守有关安全和文明施工规定；涉及用电设施、高空作业的工作必须由持有电工证、高空作业证的人员进行操作。
- 6、乙方负责编制施工图，并在进场施工前报送至甲方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进场按图施工；
- 7、乙方须在竣工验收后，编制竣工结算书，报送甲方，由甲方指定单位审核，审核结果报送至深圳市龙华区审计部门的审计进行终审，乙方需无条件配合。

8、甲方其他的合理要求。

第五条 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1	箱式变电站	1.1 变压器推荐粤特、德华、海鸿、顺特等品牌厂家。
		1.2 环网柜推荐狮威特电气、罗亚配电、奇正电力、深发电力等品牌厂家。
		1.3 乙方须根据变压器容量采用合适的铜排。N线和PE线分开。
		1.4 出线回路开关不应安装熔断器，箱变二次回路不应安装任何按钮和指示灯。
		1.5 箱体须配备磁吸式门锁，并与采购方的“三遥”系统配套。
		1.6 箱变基础内空高度1.5米。
		1.7 箱变围栏采用穿孔不锈钢板，高2.0米，具体样板参考附件。
		1.8 乙方须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箱体尺寸方案，并报甲方审核。箱体内部的警示灯、散热、照明等配套设施齐全。
		1.9 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在箱体内安装与采购方已建成“三遥”系统兼容的终端（2.2项目分项清单），通讯接口：多路透明协议接口，可根据需要设定成RS232或485方式。需提供具有CNAS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电磁检测报告及功能检测报告。
		1.10 乙方须将旧箱变原有的“三遥”终端硬件安装至甲方指定的其它设备中。
2	辅材	2.1 本项目所需的其他辅材，乙方须自行解决，费用由甲方支付。

第六条 验收方式

- 1、乙方按照合同规定完成所有货物的安装服务。
- 2、货物必须具备产品合格证。
- 3、必须由甲方和乙方共同进行验收。
- 4、必须经双方检验认可后，才可签署验收报告，产品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乙方必须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5、货物及其性能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及甲方确认方案的技术要求。

第七条 售后服务要求

1、乙方需对本项目所安装的变压器、环网柜质保四年，质保期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算。

2、乙方在项目质保期间，要求提供每天24小时不间断服务电话。出现故障需在3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解决问题。

- 3、乙方应提供免费维护期后的长期售后服务。
- 4、乙方应在深圳市内有售后服务分支机构。
- 5、乙方应为本项目提供专业的技术服务人员与甲方对接。

(技术服务人员的名字：陈伟东 联系方式：18680673602)

第八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合同价款总计为人民币 叁佰捌拾叁万贰仟柒佰贰拾肆元陆角柒分，小写 ¥3,832,724.67 元。该合同总价包括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乙方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的形式为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应截止到乙方编制竣工图、竣工结算报告书，并通过甲方指定单位审核为止，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已过该时间节点的，乙方应及时续保），甲方收到保函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作为预付款，其后按进度付款；本项目完工验收后，甲方在收到合格的验收报告（须经双方检验认可），乙方按甲方要求准备好相应的付款材料后，按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程序办理，财政拨款到位后 15 个工作日支付至合同总金额 70 %的款项；乙方编制竣工图、竣工结算报告书，并报送招标方指定单位审核后，15 个工作日支付至审核总金额 97 %的款项；剩余合同总金额 3 %款项待两年的质保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若因财政拨款或乙方未能按时向甲方出具合格发票等问题导致款项的迟延履行，甲方不构成违约，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义务。款项进入乙方账户视为甲方完成付款义务。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于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及时协助乙方落实安装方案。
- 2、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金额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 3、向乙方明确安装要求，并提供现有技术资料；
- 4、审阅乙方提交的安装方案，并提出整改意见；
- 5、监督、指导乙方安装服务行为并及时纠正发现的问题；
- 6、协调安装工作中有关的内外关系；
- 7、如乙方出现重大失误或严重违约取消乙方安装服务的资格，并单方解除合同。
- 8、甲方应指派专人负责与乙方联系，以及接受乙方就本项目的咨询。甲方变更联系人，

解决:

- × 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 × 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分会进行仲裁
- × 提交(仲裁机构)仲裁
- ✓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其他条款

1、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2、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3、本合同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为准;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4、本合同首部当事人联系方式和联系信息适用于双方往来联系、书面文件送达及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送达。因联系方式和联系信息错误而无法直接送达的自交邮后第7日视为送达。

5、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来往的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经双方协商认可后,均可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必须以书面形式并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方能生效。

7、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_____ (盖章)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梅龙大道
2283号国鸿工业园1栋4、5楼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23336769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乙方: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酒寮路
504号2楼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1812703393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观澜支行

帐号: 44250100008709008888

合同签订日期: 2021年8月18日

2.2、翠岗四区变压器迁改工程

工程施工合同

怀建字[2021]94号

发包方：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方：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承包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筑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定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翠岗四区变压器迁改工程
- 2、工程地点：翠岗四区
- 3、工程内容：1、干式变压器安装；2、低压柜安装；3、高压电缆敷设；4、低压电缆敷设；5、电房改造；6、道路硬底化；7、其它。

二、工期

- 1、承包方应按发包方人要求的工期完成全部工作。

开工日期：2021年8月23日；

竣工日期：2021年12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 2、有下列情况之一，并经发包方签证，工期可以顺延。

- (1) 因发包方原因影响开工。
- (2) 工程量有较大的增加。
- (3) 不可抗力。
- (4) 发包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非上述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工期竣工的，承包方按 5000 元/日的标准向发包方支付迟延履行金，直至工程竣工，发包方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三、工程质量及验收

- 1、承包方应按照施工图及说明、国家有关施工规范、验收规范和经发包方确认的施工方案组织施工。
- 2、承包方应对现场工人的操作、施工方法、施工技术措施的可靠性、安全

性负完全责任，因承包方责任造成工程质量事故、返工，其经济损失由承包方自负，因此造成工期延误的，承包方承担全部责任。

- 3、 承包方必须接受发包方在施工过程中的管理，及时办理质量检验手续。承包方应按照国家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发包方代表提供完整的过程检验资料。
- 4、 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承包方须负责返工重修重建，直至符合质量标准。如承包方拒不返工的，发包方有权扣减工程款。

四、 工程结算、工程款支付

- 1、 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3,112,136.00 元（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壹万贰仟壹佰叁拾陆元整

本工程总造价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

- 2、 工程付款方式：

设备进场安装完成支付工程进度款人民币 1,867,281.60 元（60%）；

设备通电并经验收合格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1,089,247.60 元（35%）；

提留人民币 155,606.80 元（5%）作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存放期为壹年，保修期内未出现质量问题，保证金于保修期满后退还给乙方。保修期壹年，从竣工验收日起计。

五、 材料供应及设备管理

- 1、 全部材料由承包方自行采购，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使用。

- 2、 机械设备由承包方自备。

六、 发包方责任

- 1、 负责办理有关建设手续。

- 2、 审查承包方编制的施工方案，各种技术资料和工程预决算。

- 3、 负责组织工程设计交底、图纸会审。

- 4、 发包人指派潘伟光为工地代表。发包人及其工地代表对发包人的现场施工人员有权查验其身份、工伤保险和商业保险，并有权责令违反安全生产措施的施工人员离场。

七、 承包方的责任

- 1、 承包方在施工中必须配备确保工程进度和质量的现场管理班子。

- 2、 遵守发包方的质量、技术、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等管理制度，接受发包方代表的指挥、检查和监督。



- 3、 本合同生效后 7 日内编制出施工方案，报发包方审核，并按施工方案组织施工。
- 4、 做好施工原始记录，按发包方要求的工程资料的样式及填写方式，汇集施工技术资料，提供给发包人 1 套。
- 5、 承包方指派魏镇标为工地代表。

八、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

- 1、 承包方应派专人对施工用电、施工机械进行管理，加强使用过程中的检查，确保使用安全。
- 2、 承包方必须按文明施工要求组织施工，做到施工现场文明整洁。
- 3、 承包方在施工中，应严格安全措施，严禁高空抛物。
- 4、 承包方须为其施工人员办理工伤保险或商业保险，在施工中如发生人身和设备事故，一切费用和赔偿均由承包方负责，并承担因此给发包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九、 其他

- 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 合同份数：
 - (1) 本合同正本四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发包方保存两份、承包方保存两份。

十、 补充条款

- 1、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审核人：

审核日期：2021.8.23

发包方：深圳市怀德股份合作公司

发包方代表：

承包方：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方代表：

本合同订立日期：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日

2.3、深圳市高级中学东校区高低压配电改造工程



深圳龙达招标有限公司

Shenzhen LongDa Tendering Co.,Ltd.

龙达招标〔2021〕789号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高级中学东校区高低压配电改造工程项目（招标编号：LD2021EP-SZB034），经评标委员会评议，贵公司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	深圳市高级中学	项目名称	东校区高低压配电改造工程项目
委托金额	玖拾万元整(¥900,000.00)	中标金额	捌拾玖万伍仟壹佰叁拾肆元肆角壹分(¥895,134.41)

请尽快与采购人联系（联系人：廖老师，电话：0755-83948661），并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深圳龙达招标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3日



抄送：深圳市高级中学。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31F 邮编：518034
电话：0755-83864290（总机） 网址：www.szldzb.com

深圳市高级中学东校区高低压配电改造工程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高级中学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东校区高低压配电改造工程项目，达成以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东校区高低压配电改造工程项目_____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田头社区耘田路 1001 号，深圳市高级中学（集团）东校区高中部

3.工程内容：新建从主机房到校门口的电缆、电柜、路面开挖等，高低压柜的完善等

4.承包方式：以包干、包料方式承包东校区高低压配电改造工程项目。_____

5.质量要求：符合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方案、材料清单、预算表、报价表等；且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

二、工程造价：

2.1 本工程采用如下第（1）种方式计价（均为税价）：

（1）本合同项目固定总价：¥895134.41 元（大写：捌拾玖万伍仟壹佰叁拾肆元肆角壹分）（2）固定单价：单位每 ¥元（大写：人民币 元），总价按实际工程量结算。

2.2 如采用固定总价方式计价的，在施工过程中因甲方提出施工方案的重大变更引起的工程量出现变更增减，则可根据双方书面确认的实际增减工程量清单，在工程结算时对工程施工合同工程造价进行增减调整，否则工程造价不发生任何变更。

2.3 本合同工程造价中已包括以下费用：

2.3.1 临时建筑搭建及拆除费；

- 2.3.2 完成本合同全部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设备费、材料费、人工费及管理费;
- 2.3.3 所有施工安装机械、机具使用费、场内外运输费、装卸费、搬运费等费用;
- 2.3.4 环保及安全防护措施费;
- 2.3.5 技术资料费、技术措施费;
- 2.3.6 工程保修期内的保修费用;
- 2.3.7 施工期内材料保险、人身保险费用和国家规定的劳保费用等;
- 2.3.8 乙方应缴纳的税金及应计取之合理利润;
- 2.3.9 乙方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其他费用。

第三条 工程款支付：

- 3.1 全部工程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且乙方开具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正式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总造价（总金额的 100%）的工程款 895134.41 元。
- 3.2 质保金：在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指定的账户交纳总工程款的 5%即 44756.72 元为本合同的质保金，如保修期内如无工程及材料质量问题或保修服务完成良好的，自保修期满 1 年内甲方应无息（转账形式）支付给乙方账户内。
- 3.4 当工程施工安装完毕 15 天之内，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验收（若由于甲方的原因没有配合或书面通知乙方验收，则于工程安装完毕 15 天后，甲方未对该工程提出任何异议，则视为甲方默认该工程已自动通过验收，甲方不得以工程未验收为由拒付工程款）。
- 3.5 如乙方未按甲方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完成每阶段的施工任务，甲方有权相应推迟付款，直到乙方完成相关施工任务后再支付，但本合同工期不变。
- 3.6 支付方式：甲方采用电汇或汇票方式支付给乙方工程款，不采用现金结算;甲方只与乙方结算，不与任何第三方结算。
- 3.7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发票是基于完备的税务登记、申报、申请而取得的符合中国相关税收法规规定的发票。如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发票为虚假、变造、违规或代用发票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拾万元，且有关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工期：

- 4.1 乙方应在开工前向甲方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4.2 本工程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23 日;并应于 2021 年 12 月 12 日前全部竣工。

4.3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 应充分考虑工程难度、天气变化、施工环境等造成的工期影响,

不论何种情况发生, 总工期及竣工日期均不得延长。

第五条 甲方责任和义务:

5.1 甲方委派现场管理人员, 负责监督施工, 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5.2 协调施工现场内的交叉作业和施工单位之间相互协作关系, 提供现场水电。

5.3 各种设计变更、指令等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乙方。

第六条 乙方责任和义务:

6.1 乙方保证, 在本合同签订时及整个履行期间, 乙方自身均具备承包本合同工程施工的法定的许可证或相应资质, 否则,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乙方无条件退场并承担一切费用和损失且双倍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

6.2 委派与乙方有劳动关系且具备足够经验的现场施工负责人及具备法定资质和专业技术的施工人员, 在开工前提供有关人员的名单及证件报甲方处备案。

6.3 如由乙方负责采购工程材料、设备的, 乙方应按照甲方确认的报价清单材料为准采购工程质量文件及甲方要求采购, 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 乙方对材料、设备质量负责并自行保管。甲方有权在材料、设备入场后进行检查, 如乙方采购材料或设备不符合要求,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采购或进行修复、拆除, 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 由乙方自行承担。

6.4 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包括门禁、厂内交通、卫生、环保、噪音、吸烟、安全、消防等), 服从甲方的现场管理, 协调并配合其它相关的施工单位作业。

6.5 乙方及其员工仅能在甲方指定的施工范围内工地进行施工, 未经许可不得进入甲方其它场所。乙方员工进入甲方必须办理入场手续, 领取并佩戴施工证牌。

10.3 在乙方施工期内，甲方应负责提供一个临时空房间用于乙方存放保管较重的物品，乙方应自行妥善保管该房间的钥匙，甲方不对乙方存放在该房间的物品丢失、遗失、损坏等承担责任。

10.4 若甲方原因要修改设计方案或增加工程量，若造成乙方的成本增加或工程总量增加，甲方应补偿乙方相应的费用和合理利润，并签订补充协议。

10.5 本合同任何条款出现部分无效、失效或被撤销时，均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

10.6 除非甲方法定代表人或甲方书面授权的授权代表外，甲方任何参与本合同签署、履行人员的意思表示均不产生变更本合同条款的效力。

10.7 乙方转让本合同或单项合同中的任何权利及义务应事先经甲方书面同意，否则对甲方不产生法律效力及约束力。

10.8 凡属有关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时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10.9 本合同任何内容的修改，须由双方进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或书面文件，与本合同工程有关的补充协议或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10 如果乙方破产、产权变更（被兼并、合并、解体、注销）、无清偿能力或为了债权人的利益在破产管理下经营其业务，甲方有权立即书面通知乙方、破产清算管理人、合同归属人终止合同取回货款或向该破产管理人、清算人、合同归属人提供选择，视其给出履行合同的合理保证情况，执行经过双方同意的合同。

10.11 本合同一式4份，甲方执3份，乙方执1份。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方：深圳市高级中学

代表：

签订日期


2021.11.24

乙方：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代表：

签订日期


2021.11.24

深圳市高级中学修缮工程验收报告

验收日期：2021年12月10日

项目部门	总务处		
项目名称	深圳市高级中学东校区高低压配电改造工程		
工程总额	暂定价：895134.41元		
验收内容	根据合同及清单验收		
参加验收人员			
所属部门	职务	签名	备注
总务处		李松泥	
财务		陈世凤	
总务处		石松	
总务处		李松泥	
程鹏		黄世杰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分管校长审批	 李松泥		

- 说明：1、参加验收人员有：项目部门负责人、*项目经办人、*部门校产管理员、使用部门负责人、*使用部门负责人、财务处资产管理。
- 2、带*为必选人员。
- 3、10万元以上工程参加验收人员必须有6人以上。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 (竣工履约评价)

项目名称	东校区高低压配电改造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高级中学		
合同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承包范围	按照施工合同		
合同金额	89.513441万元		
履约单位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世杰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开工时间	2021年11月24日	竣工时间	2021年12月12日
履约评价自评时间		2022年6月13日	
评价得分及评价登记	得分: 95分; 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优秀 \geq 90; 90 $>$ 良 \geq 80; 80 $>$ 合格 \geq 60;)		
综合评价意见	施工单位能严格按照合同要求组织施工, 在合同约定工期内按时竣工。本工程质量 <u>优秀</u> 。 综合评价为 <u>优秀</u>		
评价人员签名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备注: 优 \geq 90; 90 $>$ 良 \geq 80; 80 $>$ 中 \geq 70;

70 $>$ 合格 \geq 60; 不合格 $<$ 60。)

2.4、浪花路 160KVA 路灯专变增容至 250KVA 箱变安装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为浪花路 160KVA 路灯专变增容至 250KVA 箱变安装工程，
以¥377889.34 元报价，综合报价最低，确定为中标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年12月8日



浪花路 160KVA 路灯专变扩容至 250KVA 箱
变安装工程项目合同

工程名称：浪花路 160KVA 路灯专变扩容至 250KVA
箱变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浪花路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机构代码证：11440300053983602N
法人：王晓洋
联系人：梁露华
联系电话：23336769

承包人：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证：914403000883403599
法人：陈丹松
联系电话：1812703393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工程名称：浪花路 160KVA 路灯专变扩容至 250KVA 箱变安装工程

第二条 工程地点：浪花路

第三条 工程范围和主要工程量：

1. 全封闭全绝缘高压柜 3 面 (V+C+F);

2. 高压进线断路器柜;
3. 变压器 (SCB11-250kVA);
4. 箱变围栏刷漆翻新;
5. 10KVA 高压柜耐压试验;
6. 250KVA 电力变压器试验;
7. 10KVA 断路器继保装置试验
8. 拆除 160KVA 旧箱变

第四条 工期

自合同签订日起, 5 个工作日完成。

第五条 工程造价

5.1 本项目包干价, 包材料、人工费、税费等。

合同价款大写 (人民币): 叁拾柒万柒仟捌佰捌拾玖元叁角肆分, 小写 (人民币): **¥377889.34 元**。

5.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有建设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 所需的保险费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导致人身伤亡的, 由承包人承担赔偿责任。

5.3 一切与施工相关的检验实验费 (如有, 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入网检测费用及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的行政费用外) 已含在合同价中。

5.4 合同价中的项目措施费为包干费用, 结算不作调整。项目措施费是为完成工程项目施工, 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 包含了完成该工程所需发生的所有施工措施费用, 具体内容按照建设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因承包人措施不当而引起的罚款、索赔和指控等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如有变更，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

12.3 合同未列入之条款，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签章）

单位负责人（签章）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税号：

税号：

签订日期：2020-12-09

签订日期：



工程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单位	数量	
浪花路 160KVA 路灯专变扩容至 250KVA 箱变安装工程	更换大浪华明路 50KVA 箱变： 1. 新装 250KVA 箱变，全封闭全绝缘柜 VCF，高压进线断路器柜，低压配电柜，变压器 SCB11-250KVA 2. 10KVA 和 1KVA 送电装置系统调式 3. 接地装置 4. 电缆、设备试验 5. 电力电缆头，1 个	项	5	竣工结算金额： 376719.63 元
	1. 拆除原有 160KVA 箱式变压器 2. 1 个 10KVA 高压终端头拆除，10KV3*120mm 3. 吊车作业	项	3	

验收结论性意见	浪花路 160KVA 路灯专变扩容至 250KVA 箱变安装工程 符合验收要求
施工单位（签字）	 陈丹松
管理单位监管人员（签字）	 李强
建设单位（签字）	夏飞 2020.12.17

2.5、帝睿（赣州）智云算力大数据项目中心项目柴油发电机工程

帝睿(赣州)智云算力大数据中心项目
柴油发电机工程施工总包合同

帝睿(赣州)智云算力大数据中心项目
柴油发电机工程施工总包合同

工程名称：帝睿（赣州）智云算力大数据中心项目柴油发电机工程

工程地点：江西省赣州市经开区自贸小镇产业园

签订地点：江西省赣州市

签订日期：2024年4月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帝睿信息科技(赣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帝睿(赣州)智云算力大数据中心柴油发电机工程

工程地点: 赣州市经开区自贸小镇产业园

工程概况: 智算中心项目位于江西省赣州市经开区自贸小镇产业园, 改造主体: 地上为 5 层的框架厂房。地上建筑面积约 40350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40350 平方米。配备不超出 3000 个标准数据机柜, 平均功率每机柜 7KW。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2403-360799-04-04-237878

资金来源: 自筹

施工现场条件及周边环境: 承包人已完全了解本工程之施工位置、邻近建筑物情况、土质、通路、储存空间、起卸限制、已完成工程以及足以影响履行合同的相关施工条件和其他任何情况。

二、 工程承包范围、分类定义

1、承包范围:

UPS不间断电源(不包含DPS)前的柴油发电机组、油路系统、埋地油罐、电柜系统、噪音环保工程、人工安装设备等施工范围。

本工程发包后, 发包人可能会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继续设计优化, 设计变更后可能存在工程范围的减少或工程量的调整, 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 与发包人进行相应内容的变更。

三、 承包方式

本工程实行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调试安装、包验收、包安全、包现场文明施工和环保措施等总承包。

四、 合同工期

计划工期:

柴油发电机工程总工期365日历天。

此项目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6月20日。（以工程施工许可证时间为准，如施工许可证办理完成后，现场不具备开工条件，则发包人发出的正式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此项目工程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6月19日。

五、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六、 计价方式、合同价款

1. 计价方式

本工程清单除本说明有特别描述外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以及江西省现行综合定额（2017版）编制工程量清单。

本工程确定工程结算总价下浮率为3%，其中主材、设备不参与总价下浮。在承包人取得施工图纸后90天内，以确认的施工蓝图、图纸会审等为依据，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及相关计价规定编制合同工程量清单并计算工程总价后，下浮3%（主材、设备不参与下浮）作为本合同包干总价，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预算书后，按约定的审核方式在一个月内（最迟必须在项目开工前）完成审核，并经双方核对确认后，以确认后的工程包干总价签订补充协议。

项目如分期出图及实施，则根据出图情况分期编制预算书，分期予以审核和确认。针对暂未能达成共识或者暂无法编制预算和审核确认的工程内容，承包人有权暂停该部分项目内容的进场施工，由此所造成的工期延误及相关损失均由发包人承担。

本工程主材、设备价格按照预算编制期项目所在地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最新一期信息指导价计取且不下浮。信息指导价中没有或不适用的，由承包人提出报发包人认质认价确认后不下浮计入，并作为确定合同价格及最终竣工结算的调价依据。

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

2. 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总价为（大写）：人民币 壹亿贰仟万 元整，（小写）¥120,000,000.00 元。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包干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或可调整的款项外，已确认的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发包人分期建设时，承包人分期编制工程预算，并经发包人审核、双方书面确认后，可作为该期施工范围内的合同价格（除合同约定需调整的内容外，其余不再调整）。

七、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补充条款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
- 5、 招标文件及补充
- 6、 发包人与承包人在工程中洽商、变更等协议或文件
- 7、 发包人认可的投标书及其附件
- 8、 本合同通用条款
- 9、 技术标准和要求
- 10、 图纸
- 11、 工程量清单
- 12、 其他合同文件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 本协议书中有术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有异议的双方以签订补充协议为准。

九、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 合同份数

正本陆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十二、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4月

合同订立地点：赣州市经开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签字盖公章并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提交履约保函后生效。

发包人：帝睿信息科技（赣州）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B-10中国（赣州）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8栋标准厂房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深圳市腾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泗黎路504号2楼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3、近 3 年履约评价

企业近 3 年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工程（北延）公明车辆段项目	优秀	2024. 8. 10	
2	企坪老村、大沙河老村、庙溪新围旁居民区安装巷灯工程	优秀	2023. 9. 20	
3	南湾街道 2024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下李朗社区路灯增设项目等 3 个工程	优秀	2024. 11. 22	

注：提供相关履约证明。

3.1、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工程（北延）公明车辆段项目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

（竣工履约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工程(北延)公明车辆段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海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承包范围	按照施工合同		
合同金额	149.707539 元		
履约单位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伍燕梅	发包方式	专业分包
开工时间	2024 年 05 月 06 日	竣工时间	2024 年 08 月 05 日
履约评价自评时间		2024 年 08 月 10 日	
评价得分及评价登记	得分： <u>90</u> 分； 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优秀≥90； 90>良≥80； 80>合格≥60；)		
综合评价意见	施工单位能严格按照合同要求组织施工，在合同约定工期内按时竣工。本工程质量 <u>优秀</u> 。 综合评价为 <u>优秀</u> 。		
评价人员签名	建设单位盖章：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备注：优≥90； 90>良≥80； 80>中≥70；

70>合格≥60； 不合格<60。）

3.2、企坪老村、大河沙老村、庙溪新围旁居民区安装巷灯工程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

(竣工履约评价)

项目名称	企坪老村、大河沙老村、庙溪新围旁居民区安装巷灯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桂香社区工作站		
合同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承包范围	按照施工合同		
合同金额	27.105561 万元		
履约单位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梓健	发包方式:	直接发包
开工时间	2023 年 6 月 12 日	竣工时间	2023 年 9 月 6 日
履约评价自评时间		2023 年 9 月 20 日	
评价得分及评价登记	得分: <u>75</u> 分; 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优秀 ≥ 90; 90 > 良 ≥ 80; 80 > 合格 ≥ 60;)		
综合评价意见	施工单位能严格按照合同要求组织施工, 在合同约定工期内按时竣工。本工程质量 <u>优秀</u> 。 综合评价为 <u>优秀</u> 。		
评价人员签名	建设单位盖章: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备注: 优 ≥ 90; 90 > 良 ≥ 80; 80 > 中 ≥ 70;
70 > 合格 ≥ 60; 不合格 < 60。)

3.3、南湾街道 2024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下李朗社区路灯增设项目等 3 个工程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

（竣工履约评价）

项目名称	南湾街道 2024 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下李朗社区路灯增设项目等 3 个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合同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承包范围	按照施工合同		
合同金额	167.949157 万元		
履约单位	深圳市辉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文亮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开工时间	2024 年 08 月 24 日	竣工时间	2024 年 11 月 20 日
履约评价自评时间		2024 年 11 月 22 日	
评价得分及评价登记	得分： <u>92</u> 分； 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优秀≥90； 90>良≥80； 80>合格≥60；)		
综合评价意见	施工单位能严格按照合同要求组织施工，在合同约定工期内按时竣工。本工程质量 <u>优秀</u> 。 综合评价为 <u>优秀</u> 。		
评价人员签名	建设单位盖章：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备注：优≥90； 90>良≥80； 80>中≥70；

70>合格≥60； 不合格<60。）